

深 圳 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和《深圳市

特发此证

2023 年 02 月 09 日

重要提示

- 1、本建设工程必须按我局批准的设计文件进行施工，施工场地内如遇有测量标志或电缆、煤气管道等市政设施，必须报告主管机关处理。
- 2、基础放线后经我局验线，符合要求方可继续施工。
- 3、本证自核发之日起壹年内未开工者，即自动作废，有效期至 2024 年 02 月 09 日；如因特殊原因需要延期开工，须经核发机关批准。
- 4、本证是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的法律凭证，应妥善保管，并按规定归档。
- 5、本证附件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用地单位		深圳市大鹏人才安居有限公司							
项目名称		安居银叶湾府				用地位置		大鹏新区葵涌街道坝光片区	
宗地编码		440307402002GB00130				宗地号		G15401-1505	
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		深地合字(2018)5007 号、补 1、补 2				土地预审文件文号		深规土鹏函[2017]787	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/规划要点函号				DP-2019-0003					
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		.				选址意见书		深规土选 DP-2017-0025 号	
总建筑面积㎡	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㎡	建筑覆盖率（一/二级）	绿化覆盖率	建筑最高高度 m	最大层数（地上/下）	栋数	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非机动车停车位（地上/下）	
93536. 69	53944. 00	41. 63/35. 00	30. 02	48. 70	16/2	4	0/603	271/0	
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	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㎡				地上核增		
			规定	核减	合计	建筑功能	建筑面积㎡		
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5581 6. 10㎡	地上	住宅建筑	40342	0	40342	骑楼	1044. 97		
		商业建筑	6082	0	6082	架空绿化休闲	827. 13		
		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	750	0	750				
		社区警务室	20	0	20				
		非独立选址的幼儿园	4800	0	4800				
		社区管理用房	250	0	250				
		社区服务中心	400	0	400				
		文化活动室	1000	0	1000				
		物业服务用房	300	0	300				
	合计	53944	0	53944	合计	1872. 1			
	地下								
		合计							
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	地下核增建筑	共用停车库	31976. 68						
	面积	公用设备用房	5743. 91						
		合计	37720. 59						
本期住宅户型比例		总量				户型套内建筑面积<90㎡		占总量比例	
户数		542 户（其中保障性住房 542 户）				542 户		100%	
建筑面积		40342㎡（其中保障性住房 40342㎡）				40342㎡		100%	
附件	1、总平面图；2、各层建筑平面图（包括地下室、屋面平面）；3、各向立面图；4、剖面图；5、核增建筑面积专篇								
备注	1. 本项目设计方案年径流总量控制率满足《坝光片区海绵城区规划及实施方案》的要求，本项目下阶段如进行施工图审查，施工图审查单位应加强对该项目海绵城市相关内容的审查； 2. 本项目应在主体开工前完善相关审批手续； 3. 本项目充电车位 247 辆，剩余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； 4. 车行出入口应另行申报。 5. 本次修改图纸共 43 张，图号为：JS-1-01—JS-1-07、JS-2-01—JS-2-15、JS-3-01—JS-3-08、JS-4-01—JS-4-06、JS-D-02、JS-D-05、JS-Z-01—JS-Z-03、JS-Z-03a、JS-Z-03b；新增图纸共 6 张，图号为：JS-5-01—JS-5-06。出图日期：2022 年 12 月，设计号：2011905，版次：V5. 0，设计单位：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。 6. 原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(DP-2019-0010)收回作废，原证附件报建图纸保留。								
验线记录									